

附件

贵州省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任务分工表

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按职责分工）	完成时限
一、重点任务			
（一）加强计量基础研究，推动创新驱动发展			
1.加强计量基础和前沿技术研究	加强计量基础理论研究，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计量测试技术。形成不少于10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	省市场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各市（州）人民政府、各县（市、区、特区）人民政府。（以下重点任务责任单位均包括各市〔州〕人民政府、各县〔市、区、特区〕人民政府，不再列出）	2025 年底前完成3项，2035 年底前完成不少于7项
	加大精密测量与传感技术研究力度，推进前沿技术与计量的融合创新，解决复杂环境下测不准、测不全、测不了的计量技术瓶颈。完成相关研究课题不少于5项。	省市场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35 年底前
2.开展新型量值传递溯源技术研究。	参与扁平化量值传递溯源技术研究，不断强化工业互联与复杂系统的综合计量技术支撑。形成不少于10项相关科研成果或技术规范。	省市场监管局、省科技厅	2025 年前完成3项，2035 年底前完成不少于7项
	推动智能化、网络化技术在计量领域的研究和应用，建立符合我省发展实际的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立不少于3项计量标准。	省市场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35 年底前

3.加强关键 共性计量技术 研究	聚焦“四区一高地”建设，推进具有产业特点的共性计量技术研究。形成不少于5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	省市场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35年底前
	进一步实施能源数据在线监测、智能化检测、远程溯源等领域的共性技术攻关，不断夯实双碳的计量技术基础。形成不少于5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	省市场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年底前完成2项，2035年底前完成不少于3项
4.构建良好 计量科技创 新生态	强化各级政府责任，将相关研究内容纳入科技计划申报指南。	省科技厅、省市场监管局	2025年底前
	强化产、学、研、用合作，培育科技创新土壤，建立计量测试领域的省级科研平台。	省科技厅、省市场监管局	2035年底前
（二）强化计量应用，服务重点领域发展			
5.支撑先进 制造与质量 提升	大力加强计量基础能力建设，围绕基础材料、优质烟酒、大数据电子信息等十大工业产业，加快推进国家级和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建成8个国家级和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省市场监管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35年底前
	加快构建现代物流业、生产性服务业、生活性服务业和12个农业特色优势产业的计量支撑保障体系，不断夯实我省产业发展的计量技术基础。至少完成10项专用计量测试技术方法研究。	省市场监管局、省农业农村厅	2035年底前
6.提升精准 测量计量保 障能力	围绕精密制造、国土资源等领域的计量需求，全面提升我省精密测量和大尺度空间的测量能力和水平，为加快构建现代先进测量体系提供重要支撑。	省市场监管局	2035年底前

7.服务人工智能与智能制造发展	以大数据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等领域的需求为导向，推进计算机视觉、机器人、动态感知等人工智能技术与计量技术相融合。形成不少于 10 项计量标准或技术规范。	省市场监管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35 年底前
	开展工业机器人机械系统、控制系统等计量技术研究，提升智能工业控制系统整体测量能力。完成不少于 10 项在线监测项目。	省市场监管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35 年底前
8.服务数字贵州建设	围绕数字经济发展创新区建设，强化对智慧工厂、智能车间的计量技术支撑。形成不少于 5 项计量技术规范。	省市场监管局、省大数据局	2035 年底前
	推进跨行业、跨部门计量数据融合与共享，探索远程监管、移动监管等新型监管模式，建设计量数据公共服务平台，助力数字贵州建设。	省市场监管局、省大数据局	2035 年底前
9.支撑双碳目标实现	按程序建立贵州省双碳计量专业技术委员会，强化碳计量的智力支撑。	省市场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	2035 年底前
	完善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平台建设，规范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数据统计。	省发展改革委、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在能源计量数据挖掘与应用、碳排放测试等领域开展技术研究，不断提升双碳目标的计量保障能力。	省市场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35 年底前
10.支撑生态文明建设	围绕大气污染、水污染、土壤污染等生态环境问题，不断提升量值传递能力。形成不少于 10 项计量技术规范。	省市场监管局、省生态环境厅	2035 年底前
	聚焦绿色清洁能源，不断完善量值传递溯源体系，为打造生态文明建设先行区提供计量技术支撑。建立 10 项计量标准。	省市场监管局、省生态环境厅、省能源局	2035 年底前

11.服务安全生产	围绕采矿安全、建筑安全、交通安全等领域，填补相关量值传递空白，完善安全计量保障体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建立 20 项计量标准。	省市场监管局、省能源局、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	2035 年底前
12.服务大众健康	围绕医疗设备、疾病防控、健康医药等行业领域，加强计量技术研究，加快推进有关规程规范的制定，不断提升量值溯源能力，不断完善医疗卫生计量支撑体系，为大众健康提供良好的计量保障。形成 5 项技术规范，建立 6 项计量标准。	省市场监管局、省卫生健康委、省药品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13.加强交通基础设施计量保障	围绕公路、水运、轨道交通等行业领域，加强交通工程测量、专用设备计量溯源服务能力建设，持续提升计量对服务基础设施建设的保障能力，为巩固提升我省在西部陆海新通道中的地位提供计量技术支撑。形成 8 项计量标准或技术规范。	省交通运输厅、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三）加强计量能力建设，赋能高质量发展			
14.加强计量标准建设和管理	重点建立一批服务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建设的计量标准，完善以社会公用计量标准、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计量标准为主体的计量基础设施网络。建立 100 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企事业单位自主建立 150 项最高计量标准。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的管理，强化各级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履职能力。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15.加强标准物质研制应用	加强标准物质的科研立项扶持，结合产业发展需求，大力推进标准物质的研究和应用。研制 10 项标准物质。	省市场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35 年底前
	加强标准物质科研团队建设，加快提升标准物质研制能力，建立标准物质研究中心。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16.加强计量技术机构建设	省级计量技术机构通过推进基础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不断提升计量服务水平，强化履职能力。推进国检中心二期建设，建立省级科技创新平台，省级强制检定项目建标覆盖率达到 95%。	省市场监管局、省科技厅	2035 年底前
	市级计量技术机构通过合理定位、重点发展，在保证履职能力的同时不断突出自身特色。县级计量技术机构通过强化能力建设，不断提升民生计量保障与履职能力。各市（州）计量技术机构（含县〔市、区、特区〕计量技术机构）的强制检定项目建标覆盖率达到 85%。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17.加强计量人才队伍建设	不断引进和培育高层次人才，尽快提升计量人才总量和层次，加快推进计量领军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团队建设。	省市场监管局、省科技厅	2035 年底前
	积极与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建立省级计量测试技术专家库。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18.完善企业计量体系	引导企业加大计量投入和人才培养力度，建立与科研、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计量管理制度和技术保障体系，加强测量过程管控和测量数据的应用，鼓励其通过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帮扶指导 200 家企业建立完善测量管理体系。	省市场监管局	2025 年底前帮扶指导完成 50 家，2035 年底前完成 150 家
	推行企业计量能力自我声明制度，推行中小企业计量伙伴计划，提升中小企业的计量保证能力。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19.推动区域 计量协调发展	争取国家计量科学数据分中心落户贵州，积极深化长江经济带、泛珠三角等区域计量协同发展体系，积极开展区域技术合作、能力验证、技术培训等活动，助力区域计量协调发展。	省市场监管局、省大数据局	2035 年底前
20.支撑质量 基础设施一 体化发展	加快推进计量与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的协同创新，强化计量在质量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的基础支撑作用，深入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四）加强计量监督管理，提升计量监管效能			
21.完善计量 法规体系	提升计量依法行政水平和现代化治理能力，推动计量技术规范体系建设。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加强计量检定规程、校准规范的制定，建成符合我省发展实际的计量技术规范体系。制定 20 项地方计量技术规范。	省市场监管局	2025 年底前完成 5 项，2035 年底前完成 15 项
22.推动计量 监管制度改 革	探索实施智能计量器具实时监控、失准更换和监督抽查相结合的新型监管制度。	省市场监管局	2025 年底前
	制定贵州省计量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强化计量风险防范意识。	省市场监管局	2025 年底前

23.强化民生计量监督管理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加油机、出租车计价器、集贸市场（超市）衡器、民用“三表”（水表、电能表、燃气表）等重点民生计量器具的监管，以满足人民群众对“放心消费”的期盼。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全力推动计量服务向农业农村领域下沉延伸，将涉农计量器具、涉农商品净含量的抽检覆盖率提升至 90%以上，切实提升农业农村计量服务供给质量和效果。	省市场监管局、省农业农村厅	2035 年底前
24.推进诚信计量分类监管	充分发挥诚信计量自我承诺作用，建立完善以经营者自我承诺为主、政府部门推动为辅、社会各界监督为补充的诚信计量治理模式。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推动计量信用分类监管，营造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25.加强计量执法体系建设	加强计量作弊防控技术和查处技术研究，严厉查处制造、销售和使用带有作弊功能计量器具的违法行为。	省市场监管局、省公安厅	2035 年底前
	严厉打击伪造计量数据、出具虚假计量证书和报告的违法行为。	省市场监管局、省公安厅	2035 年底前
	对举报计量违法行为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奖励。	省市场监管局	2035 年底前
二、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对计量工作的组织领导，推动计量事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行业规划有效衔接，明确任务分工，建立协同机制，强化责任落实。	省计量工作厅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长期
	省市场监管局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本实施意见推进情况的跟踪监测、评估调度、督导检查，发现并解决实施中存在的问题，重要情况及时报省政府。	省市场监管局	长期

(二)加强政策支持	加强计量基础设施、计量标准、标准物质、计量数据等战略资源能力建设,公益性计量工作所需经费要按规定纳入本级预算。	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管局	长期
	发展改革、科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要会同市场监管部门制定相应的投资、科技、人才保障支持政策,加大对计量技术研究、创新平台建设、成果转化应用的支持力度。	省市场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长期
(三)加强协调联动	充分发挥省计量工作厅际联席会议机制作用,调动各方力量,整合各方资源,发挥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业、学会、协会等单位优势和作用,努力构建统一协调、运行高效、资源共享、多元共治的大计量工作格局,协同推动现代先进计量体系建设。	省计量工作厅际联席会议 成员单位	长期
(四)加强宣传引导	加强计量文化建设和科普宣传,创新计量文化表现形式,结合“世界计量日”活动等组织开展法定计量单位、计量科技知识、计量文化的宣传教育。	省市场监管局	长期
	选树计量工作先进典型,增强计量工作的荣誉感、责任感和使命感。	省市场监管局	长期